

# 嘉義縣大林國中 105 學年度推動本土語言學習暨台灣母語日實施計畫

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 92 年 1 月 15 日公佈之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」。
- (二) 教育部 95 年 6 月 21 日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」。
- (三) 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推動本土語言教學實施計畫。

## 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激發學生學習及熱愛本土語言興趣，營造生活化的本土語言學習環境，使學生自然學會本土語言。
- (二) 培養學生運用本土語言從事思考、理解、討論、欣賞、創作及解決問題。
- (三) 落實本土教育推展，充分的了解本土語言文化之美與內涵，增進多元文化認識而促進社會和諧。

## 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 7-9 年級學生

## 四、實施語言：以閩南語為主。

## 五、實施時間：訂定每週三為本校「臺灣母語日」。

## 六、實施原則

- (一) 生活化原則：與日常生活相結合，儘量力求自然而不刻意矯作。
- (二) 正常化原則：以不影響正常教學的情況下，來進行本土語言的教學。
- (三) 趣味化原則：透過生動活潑的方式教學，提昇學生熱愛說本土語言。
- (四) 情境化原則：佈置校園教室學習情境，讓學生在氛圍下說本土語言。
- (五) 鼓勵化原則：鼓勵學生開口說母語，養成學生說本土語言的習慣。

## 七、實施重點：

- (一) 成立校內本土語言教學暨台灣母語日推動委員會，並定期召開會議。
- (二) 訂定每周三為「台灣母語日」，鼓勵師生當天下課時間及日常生活對話、

打招呼、接待客人等盡量以母語應對。平日亦鼓勵學生在家多與家人以母語交談。

- (三) 辦理校內母語之學藝活動，透過閩南語朗讀、閩南語演說、閩南語字音字形等競賽，培養學生對本土語言欣賞能力。
- (四) 依教學需要將本土語言教學融入各科教學中，如音樂課教唱本土民謠、國文課本土語言吟唱唐詩等活動。
- (五) 於學校中廊以及教室佈置「本土諺語教學專欄」校園情境，並定期更新。
- (六) 建置本校本土語言學習資源網，介紹相關的教學平台及資源，讓學生透過網路學習，提高學習不同語言的興趣與機會。
- (七) 結合地方資源，辦理社區巡禮，以深入了解本土文化及語言。

#### 八、評鑑與考核

- (一) 校內自我評鑑:配合國語文競賽，舉辦校內閩南語朗讀、閩南語演說及閩南語字音字形比賽。
- (二) 縣府訪視考核:本縣本土語言推動小組就各校推動「臺灣母語日」之辦理情形，進行定期及不定期訪視，依教育局組成訪視小組排定行程實施評鑑。

#### 九、預期效益

- (一) 透過「台灣母語日」之實施，營造良好本土語言學習環境，提升本土語言學習績效。
- (二) 透過母語教學，培養學生能利用臺灣母語做為日常生活溝通之工具。
- (三) 推展母語教學，讓學生能認識本土文化內涵，並傳承本土文化。

十、經費：推行本土語言教學及台灣母語日活動所需經費由學校相關經費支應。

十一、本辦法呈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